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按照《教育部社科司关于 2024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教社科司函〔2024〕11 号）、《教育部社科司关于 2024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申报工作的通知》（教社科司函〔2024〕12 号）、《教育部社科司关于 2024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高校辅导员研究）申报工作的通知》（教社科司函〔2024〕13 号）、《教育部社科司关于 2024 年度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教社科司函〔2024〕14 号）要求，为做好 2024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专项任务项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专项任务项目（高校辅导员研究）和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高等学校按照教社科司函〔2024〕11 号、教社科司函〔2024〕12 号、教社科司函〔2024〕13 号、教社科司函〔2024〕

14号文件（附件1-4）要求，认真组织开展项目申报工作。

二、请各高等学校严格按照申报工作时间节点开展工作，2024年3月22日起开展网上申报，2024年4月24日前对本单位所申报的材料进行在线审核确认，提交省教育厅审核。

三、请各高等学校高度重视，切实提高项目申报质量。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确保填报信息的准确、真实，确保申报人符合申报条件。如违规申报，将予以通报批评，并对下一年度本单位申报数量作出限制。

四、2024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高校辅导员研究）实行限额申报，每所高校限报2项，超额申报不予受理。

五、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专项任务项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和专项任务项目（高校辅导员研究）的省级审核工作由省教育厅科学技术处负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一般项目的省级审核工作由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负责。

省教育厅科技处

联系人：李楠、魏峻峰

联系电话：0871—65119272

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

联系人：厉莉

联系电话：15912455010

- 附件：1.教育部社科司关于 2024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
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 2.教育部社科司关于 2024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
研究专项任务项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
究）申报工作的通知
- 3.教育部社科司关于 2024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
研究专项任务项目（高校辅导员研究）申报工作的
通知
- 4.教育部社科司关于 2024 年度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
教师研究专项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此件公开发布）